

政务督查

第 6 期

沅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 年 8 月 7 日

关于对全市重点民生实事项目 进展情况的督查通报

领导批示：

为确保 2020 年重点民生实事工作扎实开展，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，8 月 3 至 5 日，市政府督查室（市重点民生实事考核办公室）对全市重点民生实事工作进行了一次全面的督查，现将相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截至 7 月底，全市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共 12 件 16 个目标任务，8 个指标已完成，3 个指标达到序时进度，5 个指标进度较为滞后。

(一) 8个已完成的指标

1. 农村低保标准提标至不低于 4000 元/年，人均救助水平提高至不低于 213 元/月。(牵头单位：市民政局)

2.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不低于每人每月 65 元。(牵头单位：市民政局)

3. 自然村通水泥(沥青)公路 69 公里，已完成 76.43 公里，完成率 111%。(牵头单位：市交通局)

4. 提质改造农村公路 14.5 公里，已完成 15.374 公里，完成率 106%。(牵头单位：市交通局)

5. 所有建制乡镇卫生院 2 名全科医生全覆盖(10×2 人)，已完成任务，10 个建制镇卫生院全部配备 2 名以上全科医生，共有 108 人。(牵头单位：市卫健局)

6. 村卫生室经费任务 93.6 万元，省级配套资金 48.9 万元暂未到位，但市本级财政配套资金 44.7 万元任务已完成。(牵头单位：市卫健局)

7. 农村适龄妇女及城镇低保适龄妇女“两癌”免费检查 10000 人，已完成 10006 人，完成率 100.06%。(牵头单位：市妇联)

8. 增加公办幼儿园学位 1200 个，已完成 4800 个，完成率 400%，公办幼儿园学位占比达 42.36%。(牵头单位：市教育局)

(二) 3个达到序时进度的指标

1. 孕产妇免费产前筛选 3600 人次，已完成 2317 人次，完成率 64.36%。(牵头单位：市卫健局)

2. 完成 350 万元的 10 千伏及以下行政村配电网改造工程，已完成 304 万，完成率 86.8%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供电公司）

3. 巩固和新增农村通自来水人口 0.78 万人，已完成 0.7176 万人，完成率 92%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水利局）

（三）5 个进度滞后的指标

1. 全市完成政府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5500 人次，已完成 3198 人次，完成率 58.15%，其中农村转移劳动力培训 1500 人次，已完成 450 人次，完成率 30%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人社局）

2. 改（新）建 20000 个农村户用厕所，已完成 3363 个，完成率 16.82%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）

3. 解决 110 名残疾儿童救助，免费为每个残疾儿童提供不低于 6 个月的康复训练服务，已完成 372.5 人*月，完成率 56.44%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残联）

4. 新改扩建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机构 1 所，地点为泗湖山镇中心敬老院，新增床位不少于 106 个，其中护理床位不少于 80%，目前已完成招投标程序，预计 8 月 10 日进场施工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民政局）

5. 开工建设 2 个城镇老旧小区，分别是韩家叉社区老旧小区和凌云塔社区老旧小区，目前韩家叉社区老旧小区已完成工程量的 70%，凌云塔社区老旧小区改造还在办理前期工作，暂未开始实施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住建局）

二、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客观影响较多。截至目前，我市进展较为滞后的重

点民生实事项目，有的受疫情影响严重，如职业技能培训、残疾儿童康复等项目的组织实施需要面对面接触，将人群集中起来组织实施较为困难；有的前期工作时间较长，如老旧小区改造需要三次征求群众意见，程序办理复杂，组织协调难度大。新增特困人员护理床位需待供养服务机构建成后才能实施，指标之间存在很强的关联性；有的受技术标准的影响，如国家出台了新的农村改厕技术标准，省里新修订的技术导则 6 月底才出台，严重影响了农村改厕任务的推进。

（二）资金压力巨大。重点民生实事项目资金主要源于财政资金，受经济下行影响，财政增收困难，资金保障难度加大。老旧小区的改造需要的资金量大，社会资金不愿进入，上级补助资金不足，本级配套资金需求较大。新的农村改厕国家标准出台后，对农村改厕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，改厕成本大幅增加，而上级补助标准未变，完成上级目标任务需要新增本级财政配套资金 2800 万元。中央和省大幅调减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，不足部分主要依靠本级财政解决。增加公办幼儿园学位、新改扩建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机构、政府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等项目也都存在资金困难，造成本级财政压力非常大，配套资金难以全面落实到位。

三、督查要求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，进一步强化使命担当。重点民生实事是《政府工作报告》的重要内容，各项指标任务完成情况直接纳入了省对市、市对县的绩效考核，各有关单位务必要引起

高度重视，坚决按照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的决策部署，把完成重点民生实项目任务作为密切联系群众、加快建成全面小康的根本措施，作为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实际行动，列入工作重点，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，尽最大努力为老百姓办实事办好事，在发展中补齐民生短板。

（二）强化工作调度，进一步加快项目进度。对未完成任务的牵头单位主要领导要亲自抓、亲自调度，并提请分管市级领导尽早调度，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，严格按照“人员到位、资金到位、监督到位、协调到位、宣传到位”的五个“到位”的要求进行落实，明确各时间节点任务，强化工作举措，争取重点民生项目早建设、早投用、早惠民。

（三）加大宣传力度，进一步优化后续管理。各有关单位要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，把政策交给人民群众，让他们切实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，调动群众参与的热情和积极性，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。进一步完善各类资料，做好资料归档工作。切实加强民生实项目的后续管理，及时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和做法，不断完善后续管理机制和办法，真正把重点民生实项目办成惠民工程、民心工程。



送：市长、副市长，主任、副主任。

呈：市委办、市委组织部。

发：各镇场街道，市直有关单位。

沅江市人民政府督查室

2020年8月7日印发
